



防治荒漠化公约

Distr.: General
16 December 2010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

《公约》执行情况审评委员会

第九届会议

2011年2月21日至25日，波恩

临时议程项目 3(d)

对照业绩指标评估《公约》执行情况

初步分析受影响国家缔约方和发达国家缔约方、

联合国机构和政府间组织以及全球环境基金

关于“战略”业务目标 4 的报告中所载的信息

初步分析受影响国家缔约方和发达国家缔约方、联合国机构和政府间组织以及全球环境基金关于“战略”业务目标 4 的报告中所载的信息

秘书处的说明

内容提要

本文件载有对受影响国家缔约方和发达国家缔约方以及全球环境基金提交的关于“战略”业务目标 4：“能力建设”的信息的综合和初步分析。本文件从全球观点分析了一项综合业绩指标，并从次区域和区域观点进行了更多和更详尽的分析。

本文件就与业务目标 4 相关的活动状况作出了一些结论(“基线”观点)，并就为达到这一目标而必须调整、精简和加强相关活动的问题提出了一些建议(“标的”观点)，供《公约》执行情况审评委员会审议。

由于缔约方和其他报告实体在提交第一次报告时采用了基于指标的方式，因此，与实施指标以及对照这些指标提交报告的工作相关的一些考虑因素也载于促进这一反复开展的进程的文件 ICCD/CRIC(9)/10 之中。

目录

	段次	页次
一. 导言.....	1-3	3
二. 结果 4.1 和 4.2 的业绩指标 CONS-O-13	4-58	3
A. 全球分析	4-14	3
B. 受影响国家缔约方(次区域和区域分析).....	15-51	8
C. 发达国家缔约方	52-57	26
D. 全球环境基金	58	28
三. 结论.....	59-64	29
四. 建议.....	65	30

一. 引言

1. 本文件是对缔约方和观察员就推进执行《公约》的十年战略规划和框架(“战略”)的业务目标 4(OO 4)“能力建设”提交的信息的综合和初步分析。
2. 关于与本业务目标相关的业绩指标 CONS-O-13(见下文第二章),本文件用有关全球分析的一节根据受影响国家缔约方和发达国家缔约方提供的信息从全球观点讨论与该项业绩指标相关的状况。本文件还在对受影响国家缔约方和发达国家缔约方¹、以及全球环境基金(全环基金)进行次区域和区域分析的邻近章节中酌情提供了更详尽的信息。
3. 本报告结尾载有关于业务目标 4(OO 4)相关活动状况的一般性结论,并载述了与业绩指标基线信息相关的重要问题(“基线”观点)。本报告就为达到这一目标而必须调整、精简和加强相关活动的问题提出了一些建议(“标的”观点),供《公约》执行情况审评委员会(审评委)审议。审评委不妨按照成果框架向《公约》缔约方和机构提供可行的指导,以落实将提交缔约方会议审议的有针对性的建议。

二. 结果 4.1 和 4.2 的业绩指标 CONS-O-13

A. 全球分析

1. 与 DLDD 相关的能力建设举措的数目

4. 2008 和 2009 年期间全球能力建设举措的数目十分可观。2008 年实施了近 1,000 项因开展了国家能力自我评估而产生的举措,2009 年实施了逾 1,300 项此种举措(增加了 46%),2008 和 2009 年还实施了近 5,000 项其他举措(增加了 2%)。不是因开展了国家能力自我评估而产生的举措的数目显然远远多于与此种评估相关的举措,其比例约为 5:1。鉴于如各国报告所述,国家能力自我评估是在评估国家能力建设需求时使用得最多的方法,因此这种比例令人瞩目。

5. 在两类数字方面,显然遥遥领先。但必须对计算这些举措的方法采取某种程度的审慎态度,因为这些举措绝大多数是由 5 个国家(3 个非洲国家和两个亚洲国家)报告的。不过,即使撇开这些数字,与国家能力自我评估相关的举措相比,其他的举措的数目依然占有优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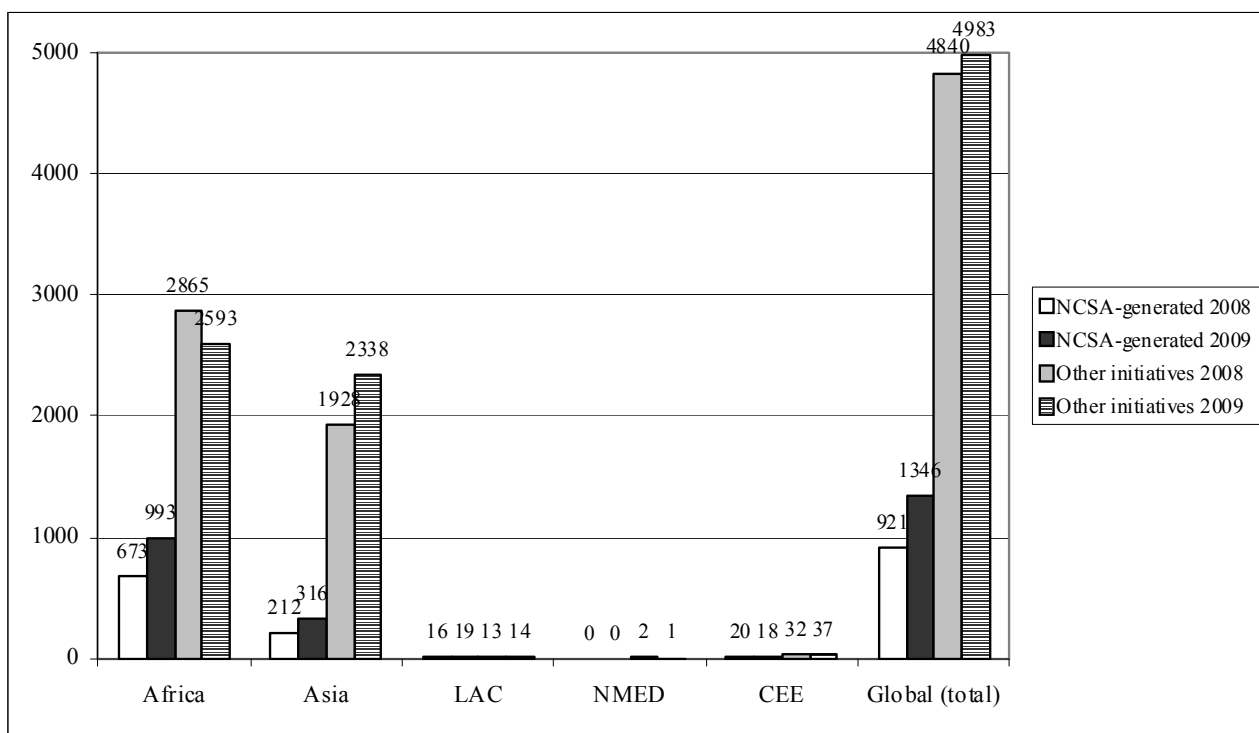
6. 可据以解释、至少是部分解释出现此种情况的事实是,发达国家报告指出,它们在该两年内支助了 1,000 余项能力建设举措,其中没有一项与国家能力自我评估相关。

¹ 包括发达国家组成的区域经济一体化组织(本报告和评审程序涉及的是欧洲联盟)。

表 1
与 DLDD 相关的能力建设举措的数目(全球)

Region	Number of NCSA-generated capacity-building initiatives in 2008	Number of NCSA-generated capacity-building initiatives in 2009	Number of other capacity-building initiatives in 2008	Number of other capacity-building initiatives in 2009
Africa	673	993	2 865	2 593
Asia	212	316	1 928	2 338
LAC	16	19	13	14
NMED	0	0	2	1
CEE	20	18	32	37
Global (total)	921	1 346	4 840	4 983

图 1
与 DLDD 相关的能力建设举措的数目(全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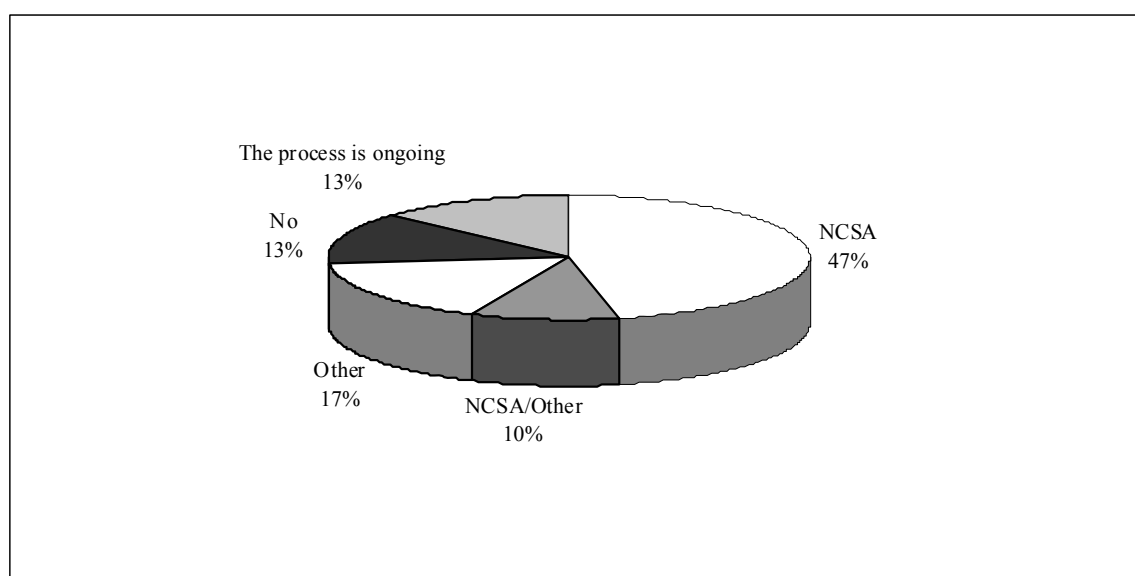
7. 有 80 个国家回答了这一问题，其中大多数国家(60 国，占 75%)指出，它们评估了本国的能力建设需求。这与报告在 2008-2009 年实施了能力建设举措的国家的数目完全相符。只有 9 个国家(11%)指出，它们没有评估本国的需求。在 11 个国家(14%)中，这一进程仍在进行之中。这意味着受影响的国家都明确认识到与荒漠化/土地退化和干旱(DLDD)相关的能力建设举措的重要性，而且已在这方面采取了措施。

8. 国家能力自我评估是在进行此种评估时使用得最多的方法：有 50 个国家报告指出，它们曾单独地使用了此种方法，或与其他方法相结合地使用了此种方法。

表 2
对与 DLDD 相关的能力建设需求的评估(全球)

<i>Region</i>	<i>NCSA</i>	<i>NCSA/Other</i>	<i>Other</i>	<i>No</i>	<i>The process is ongoing</i>
Africa	14	3	5	4	4
Asia	13	4	4	3	3
LAC	8	3	1	2	3
NMED	1	0	0	0	0
CEE	3	1	0	0	1
Global	39	11	10	9	11

图 2
对与 DLDD 相关的能力建设需求的评估(全球)



9. 在评估了本国能力建设需求的国家中，有三分之二的国家也评估了它们的相关所需资源。其中有略少于半数的国家还将这些所需资源纳入了一项综合投资框架。非洲在这方面首屈一指。

表 3
对与 DLDD 相关的能力建设需求的所需资源的评估(全球)

<i>Region</i>	<i>Resource requirements assessed and included in an investment framework</i>	<i>Resource requirements assessed but not included in an investment framework</i>	<i>Resources necessary for capacity-building needs not assessed</i>
Africa	8	8	4
Asia	2	10	7
LAC	5	2	5
NMED	0	1	0
CEE	2	0	2
Global (total)	17	21	18

2. 国家对达标的贡献

到 2014 年时，至少 90% 的受影响国家缔约方、分区域和区域报告实体将执行 DLDD 相关能力建设规划、计划或项目。

(见 ICCD/CRIC(9)/INF.2, 第 II.C.10 节, CONS-O-13 模板)

10. 在本报告期间，有 60 个国家采取了关于 DLDD 的能力建设举措，它们占回答了这一问题的国家的 71%。另有 18 个国家报告指出，它们计划到 2014 年时采取此种举措；有 4 个国家报告说它们没有此种计划。如果所有的计划都能落实，这意味着到 2014 年时将有 92% 的国家会采取此种举措，这将会刚刚超过 90% 的这一具体目标。如果表示愿意支助受影响国家(22 个国家和两个区域)的 8 个发达国家会以协调一致的方式协助落实这些计划，这必然会有助于确保到 2014 年时达到这一具体目标。

11. 就区域而言，目前此种百分比在各区域间的差幅很大：从 40% 到 83% 不等。到 2014 年时有两个区域将达到所述的起始比例，3 个区域将无法达到。有可能达到这一全球具体目标的原因，主要是非洲已出现了十分良好的状况。

表 4
实施与 DLDD 相关的能力建设举措的国家的数目 — 国家对达标的贡献(全球)

<i>Region</i>	<i>2008–2009</i>	<i>2010–2011</i>	<i>2012–2013</i>	<i>No plan yet</i>
Africa	25	3	1	0
Asia	18	2	5	1
LAC	10	3	1	1
NMED	2	0	1	1
CEE	5	0	2	1
Global (total)	60	8	10	4

3. 定性评估

“贵国是否已从下列的一个或多个机构获得了建设防治 DLDD 能力的援助？”

(见 ICCD/CRIC(9)/INF.2, 第 II.C.10 节, CONS-O-13 模板)

12. 众多的国家报告说, 它们已获得了建设防治 DLDD 能力的援助。全环基金是最积极提供此种支助的机构。该基金支助了在本报告周期提交了报告的国家中逾半数的国家。其他的多边机构也十分积极地提供了支助。此种支助模式在各区域间十分相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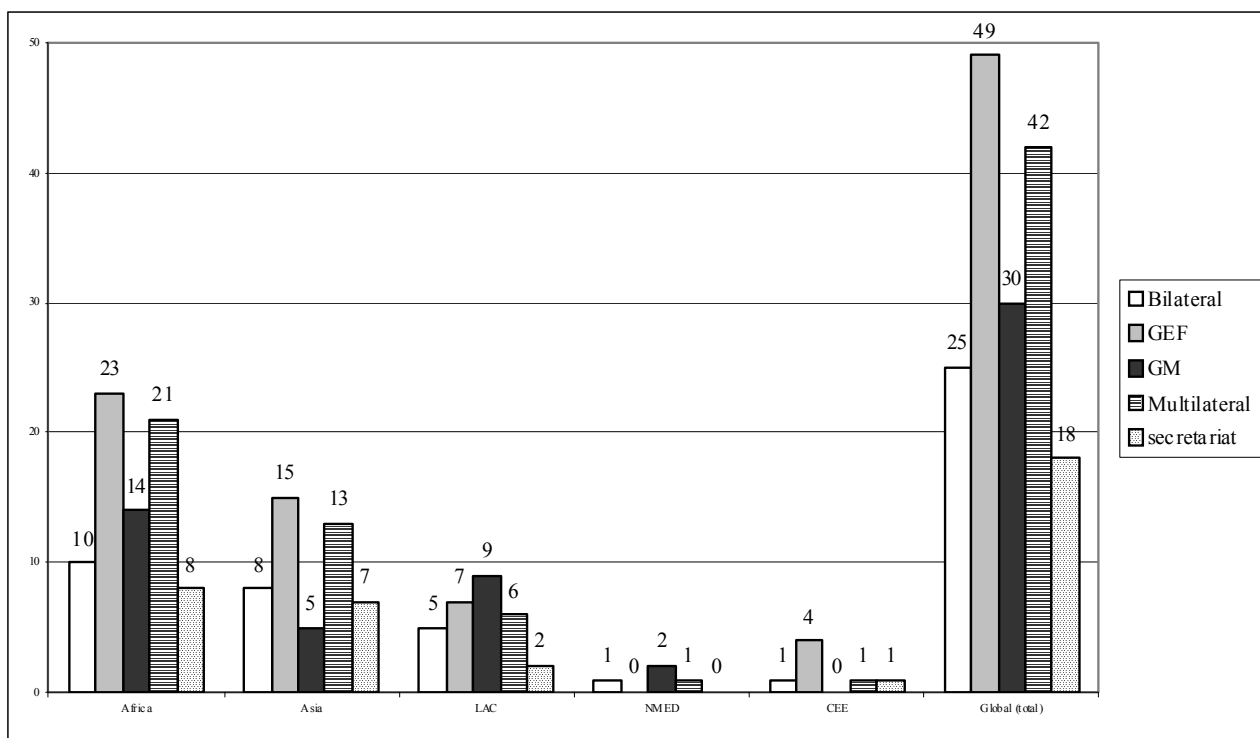
13. 对双边支助水平的分析令人关注。25 个受影响国家报告说它们获得了双边支助。另一方面, 有 11 个发达国家缔约方提供了有关它们支助受影响国家的资料, 这些国家在其中列出 101 个国家为此种支助的受益方。因此, 在有关获得支助和提供支助的资料两者之间存在着明显不符的现象。实际上, 所有被报告列为双边支助受益方的国家, 并没有全都在本报告周期提交报告。但仅靠这一事实, 还无法解释上述现象。

14. 深入研究了提供的数据后显示, 若干国家报告说它们未从双边合作中获得任何支助, 但一些发达国家却报告说已经向这些国家提供了能力建设支助。例如, 据报告说西非是获得支助最多的次区域, 但只有 4 个西非国家报告它们获得了双边援助。

表 5
机构提供的能力建设支助(全球)

<i>Region</i>	<i>Bilateral</i>	<i>GEF</i>	<i>GM</i>	<i>Multilateral</i>	<i>Secretariat</i>
Africa	10	23	14	21	8
Asia	8	15	5	13	7
LAC	5	7	9	6	2
NMED	1	0	2	1	0
CEE	1	4	0	1	1
Global (total)	25	49	30	42	18

图 3
机构提供的能力建设支助(全球)



B. 受影响国家缔约方(次区域和区域分析)

1. 与 DLDD 相关的能力建设举措的数目

a. 非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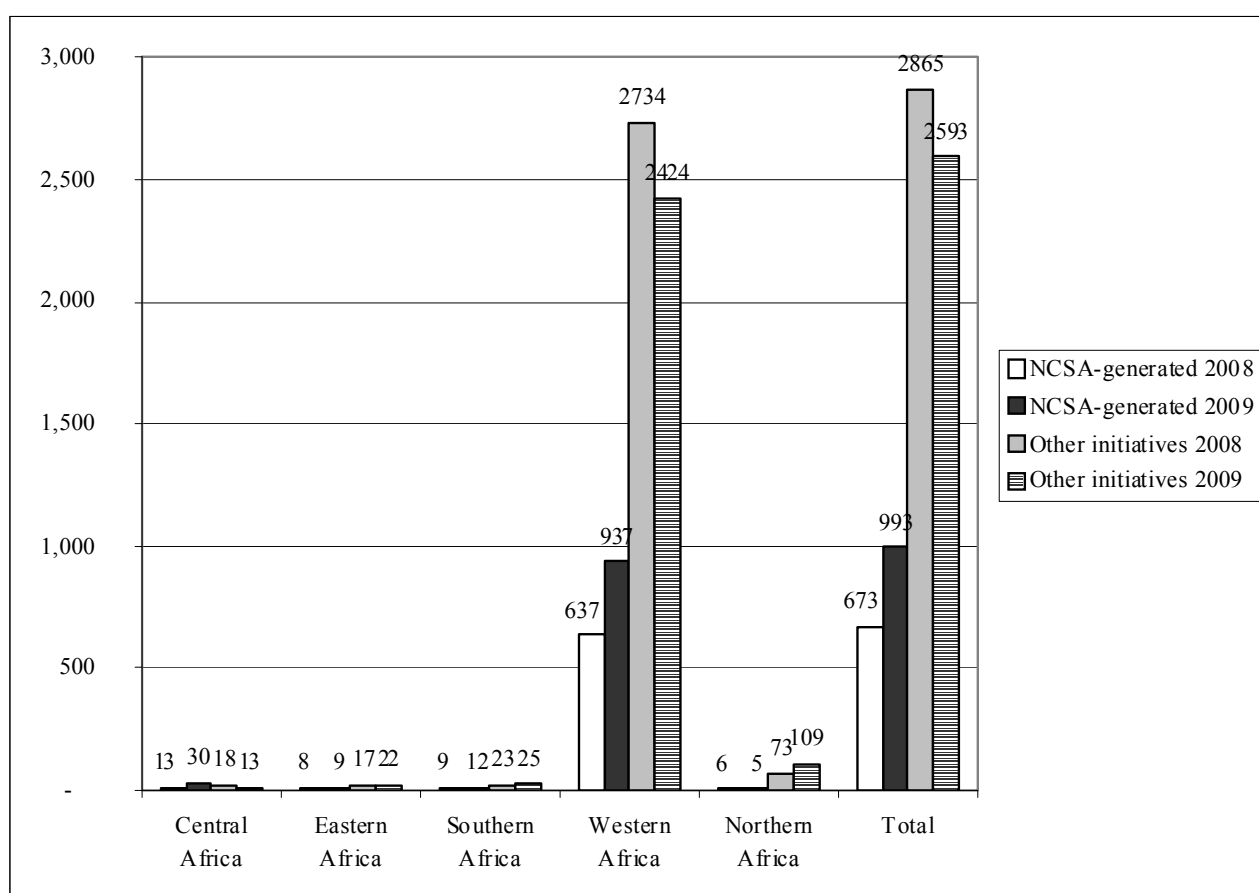
15. 受影响的非洲国家缔约方报告说实施了大量的能力建设举措。这些举措的数目在 2008 至 2009 年期间略有增加(1.4%)。这些举措绝大部分出自西非的报告(2008 和 2009 年分别占非洲所有举措的 95.3%和 93.7%)，塞内加尔报告的数目尤为突出，但尼日尔和佛得角报告的数目也很多。

16. 因开展了国家能力自我评估而产生的能力建设举措的比例大大低于其他类型的举措，在西非和北非尤其如此。唯一的例外是中部非洲，该次区域 2009 年因开展了国家能力自我评估而产生的举措多于其他举措。不过，因开展了国家能力自我评估而产生的举措的数目正在日渐增加，其他举措的数目则在减少。

表 6
与 DLDD 相关的能力建设举措的数目(非洲)

Subregion	Number of NCSA-generated capacity-building initiatives in 2008	Number of NCSA-generated capacity-building initiatives in 2009	Number of other capacity-building initiatives in 2008	Number of other capacity-building initiatives in 2009
Central Africa	13	30	18	13
Eastern Africa	8	9	17	22
Northern Africa	6	5	73	109
Southern Africa	9	12	23	25
Western Africa	637	937	2 734	2 424
Africa (total)	673	993	2 865	2 593

图 4
与 DLDD 相关的能力建设举措的数目(非洲)



17. 多数非洲国家(22 国, 77%)已评估了本国的能力建设需求。4 个国家(11%)正处于评估进程, 4 个国家(11%)尚未进行评估。东非国家全都完成了这项工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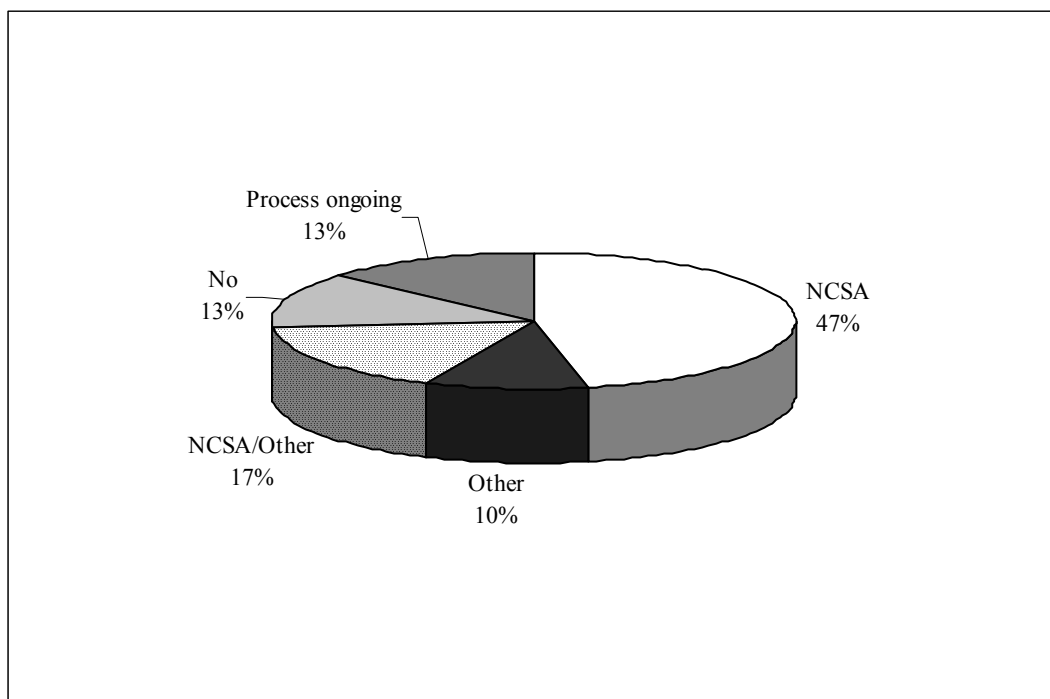
18. 在 22 个已评估了本国能力建设需求的国家中，占明显多数的国家(14 国)采用了国家能力自我评估的方法评估本国的需求；另 3 个国家在评估时采用了国家能力自我评估和其他方法。5 个国家只采用不同于国家能力自我评估的方法。

19. 值得注意的是，西非次区域几乎只以国家能力自我评估作为自我评估的方法。然而，在非洲占明显主导地位的能力建设举措，并不是因开展国家能力自我评估而产生的。

表 7
对与 DLDD 相关的能力建设需求的评估(非洲)

<i>Subregion</i>	<i>NCSA</i>	<i>NCSA/Other</i>	<i>Other</i>	<i>No</i>	<i>The process is ongoing</i>
Central Africa	2	0	2	2	1
Eastern Africa	3	1	0	0	0
Northern Africa	0	1	1	1	0
Southern Africa	1	0	2	1	2
Western Africa	8	1	0	0	1
Africa (total)	14	3	5	4	4

图 5
对与 DLDD 相关的能力建设需求的评估(非洲)



20. 在评估了本国能力建设需求的国家中，有 80%的国家(即回答了这一问题的 20 个国家中的 16 国)还提及为处理这些需求所需的资源。其中有半数国家将所需资源纳入了投资框架，另一半国家则没有这样做。各次区域间的差异程度令人关注。东非在这方面又是名列前茅：该次区域所有的国家都评估了本国的资源，而且都将这些所需资源纳入投资框架。然而，这种做法并没有产生数目众多的能力建设举措。另一方面，西非是能力建设举措最多的次区域，但该次区域中将本国综合能力建设需求纳入投资框架的国家的数目却最少。

表 8
对与 DLDD 相关的能力建设需求所需资源的评估(非洲)

<i>Subregion</i>	<i>Rresource requirements assessed and included in an investment framework</i>	<i>Resource requirements assessed but not included in an investment framework</i>	<i>Resources necessary for capacity-building needs not assessed</i>
Central Africa	3	0	1
Eastern Africa	3	0	0
Northern Africa	0	1	1
Southern Africa	1	2	0
Western Africa	1	5	2
Africa (total)	8	8	4

b. 亚洲

21. 在 28 个国家中，报告了 2009 年能力建设举措的国家为 18 个，比 2008 年多了两个。有 3 个国家报告说，它们在 2008 年或 2009 年都没有实施任何举措，该区域有 7 个国家没有回答这一问题。2009 年与 DLDD 相关的能力建设举措的数目明显多于 2008 年(增加了 24%)。尼泊尔和伊朗报告说，它们在 2008 和 2009 年实施了大量与国家能力自我评估无关的举措。亚洲与国家能力自我评估相关的举措的数目增幅显著(2008 至 2009 期间约增加了 50%)。同一期间其他举措的增幅则较小(2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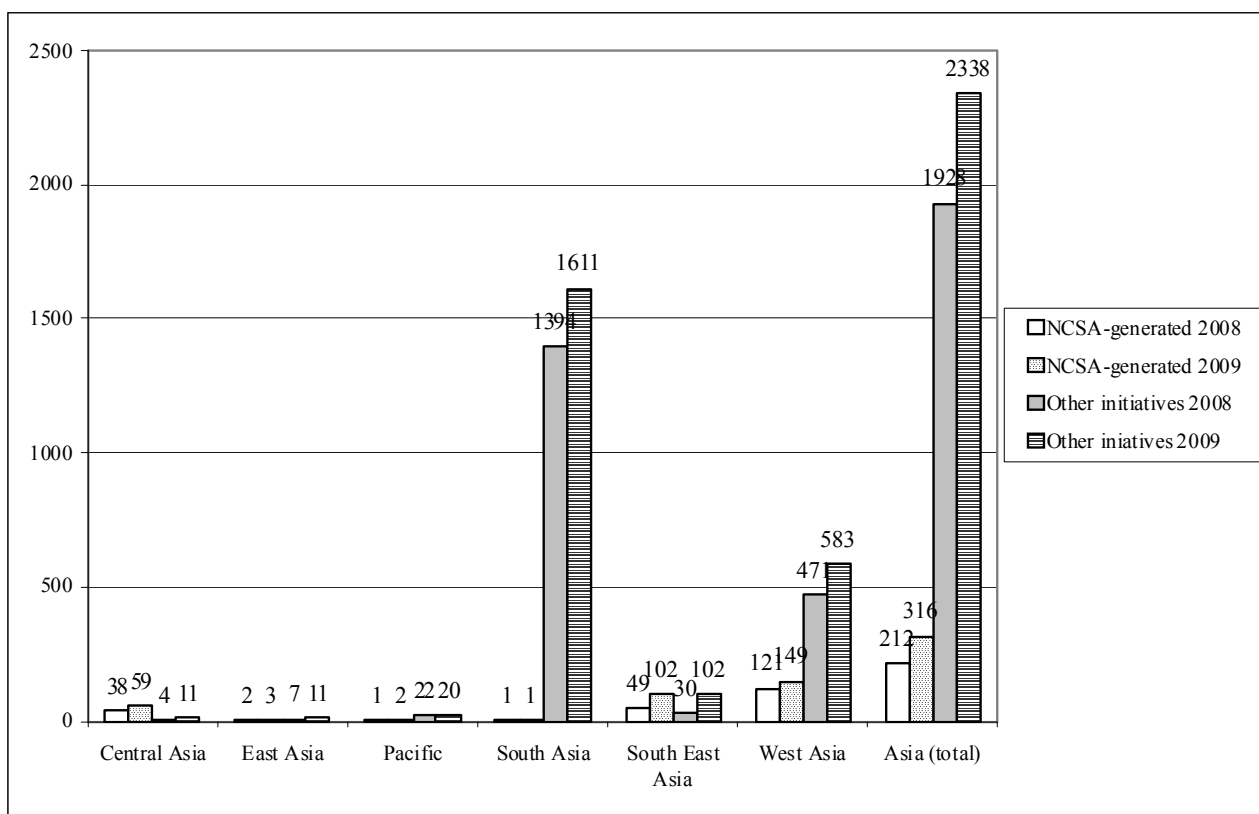
22. 在非洲，不是因开展国家能力自我评估而产生的举措的数目，远远多于基于国家能力自我评估的举措。在提交报告的受影响国家缔约方中，有半数以上的国家报告说在 2009 年没有与国家能力自我评估相关的举措，或是没有回答这一问题。

23. 此种举措的数目以西亚和南亚为最多，但其增幅则以东南亚为最大。然而，国家能力自我评估在西亚的影响极大，因为该次区域的多数国家缔约方(阿曼、沙特阿拉伯、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和阿拉伯联合酋长国)只有与国家能力自我评估相关的举措。

表 9
与 DLDD 相关的能力建设举措的数目(亚洲)

Subregion	Number of NCSA-generated capacity-building initiatives in 2008	Number of NCSA-generated capacity-building initiatives in 2009	Number of other capacity-building initiatives in 2008	Number of other capacity-building initiatives in 2009
Central Asia	38	59	4	11
East Asia	2	3	7	11
Pacific	1	2	22	20
South Asia	1	1	1 394	1 611
South East Asia	49	102	30	102
West Asia	121	149	471	583
Asia (total)	212	316	1 928	2 338

图 6
与 DLDD 相关的能力建设举措的数目(亚洲)



24. 有 27 个国家报告了这一参数的相关资料，其中绝大多数国家(21 国，78%)指出，它们评估了与 DLDD 相关的能力建设举措。有 3 个国家(东亚、太平洋和西亚各占一个)仍处于这一进程，其余 3 个国家缔约方(太平洋、东南亚和西亚各占一个)作了否定的回答。中亚和南亚所有的国家缔约方都已完成了此项评估工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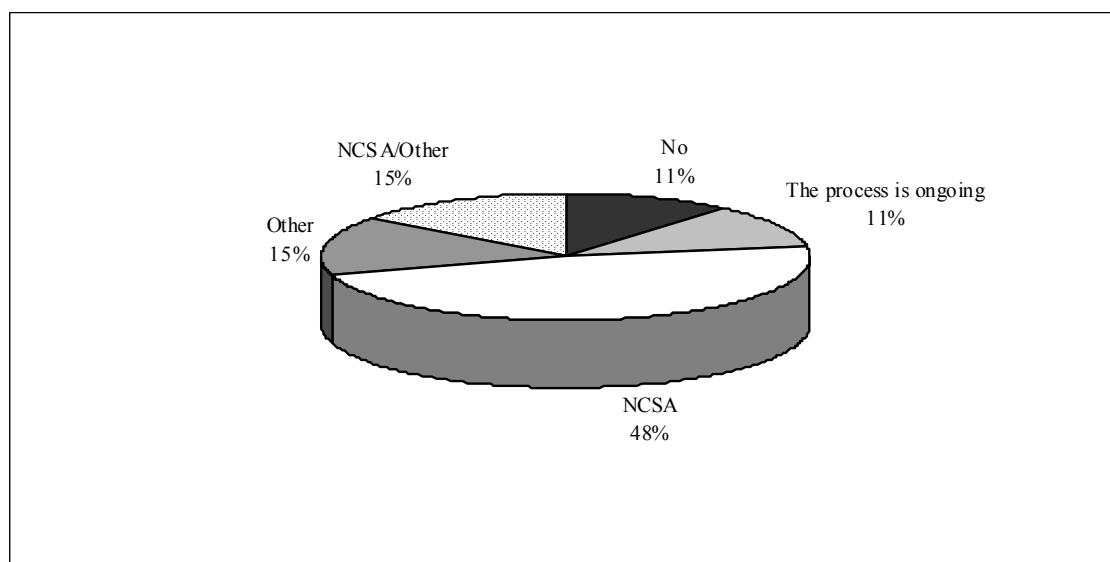
25. 有 21 个国家评估了本国的能力建设需求，其中 13 个国家回答说它们采用了国家能力自我评估，4 个国家回答说采用了其他的方法，4 个国家则采用了国家能力自我评估和其他方法。

26. 同非洲一样，在亚洲，与国家能力自我评估无关的举措数目最多的次区域(南亚和西亚)，是采用此种方法最多的次区域。

表 10
对与 DLDD 相关的能力建设需求的评估(亚洲)

<i>Subregion</i>	<i>NCSA</i>	<i>NCSA/Other</i>	<i>Other</i>	<i>No</i>	<i>The process is ongoing</i>
Central Asia	1	1	2	0	0
East Asia	0	1	0	0	1
Pacific	1	1	0	1	1
South Asia	3	1	0	0	0
South East Asia	4	0	0	1	0
West Asia	4	0	2	1	1
Asia (total)	13	4	4	3	3

图 7
对与 DLDD 相关的能力建设需求的评估(亚洲)



27. 有 19 个国家回答了这些问题，其中的 12 个国家评估了本国的能力建设所需资源，7 个国家未进行评估。但在这 12 个国家中，只有两个国家将此种所需资源纳入了投资框架。有意思的是，这两个国家并未报告有数目众多的能力建设举措。

表 11
与 DLDD 相关的能力建设需求所需资源的评估(亚洲)

<i>Subregion</i>	<i>Resource requirements assessed and included in an investment framework</i>	<i>Resource requirements assessed but not included in an investment framework</i>	<i>Resources necessary for capacity-building needs not assessed</i>
Central Asia	1	1	1
East Asia	0	0	1
Pacific	0	2	0
South Asia	0	2	2
South East Asia	1	1	2
West Asia	0	4	1
Asia (total)	2	10	7

c. 拉丁美洲和加勒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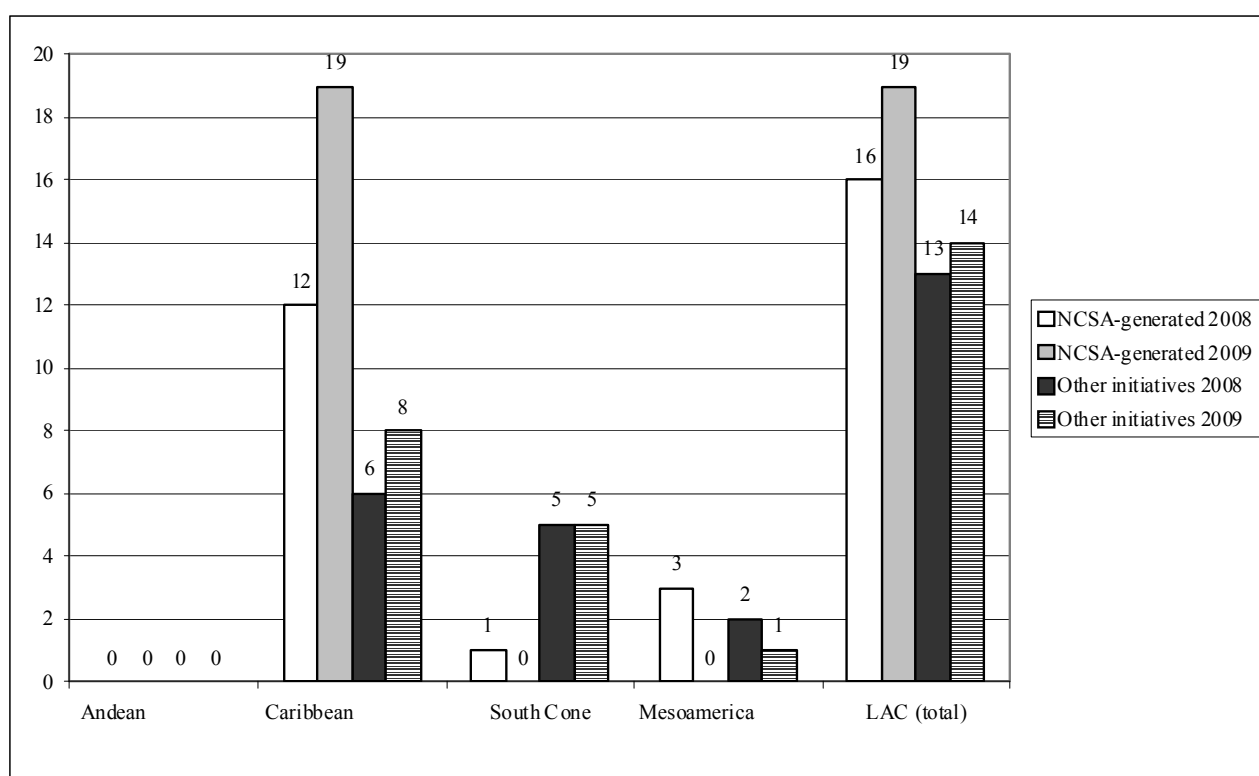
28. 拉丁美洲和加勒比区域提交的国家报告表明, 在 2008-2009 年期间, 该区域能力建设举措的数目从 29 项增加到 33 项。次区域一级的数据显示, 在该两年期间, 加勒比次区域的举措数目有所增加, 南锥体和中美洲则有所减少。安第斯次区域报告指出, 在国家一级没有能力建设举措。

29. 因开展国家能力自我评估产生的举措的数目略高于其他举措(35 项比 27 项)。

表 12
与 DLDD 相关的能力建设举措的数目(拉丁美洲和加勒比)

<i>Subregion</i>	<i>Number of NCSA-generated capacity-building initiatives in 2008</i>	<i>Number of NCSA-generated capacity-building initiatives in 2009</i>	<i>Number of other capacity-building initiatives in 2008</i>	<i>Number of other capacity-building initiatives in 2009</i>
Andean	0	0	0	0
Caribbean	12	19	6	8
Mesoamerica	3	0	2	1
South Cone	1	0	5	5
LAC (total)	16	19	13	14

图 8
与 DLDD 相关的能力建设举措的数目(拉丁美洲和加勒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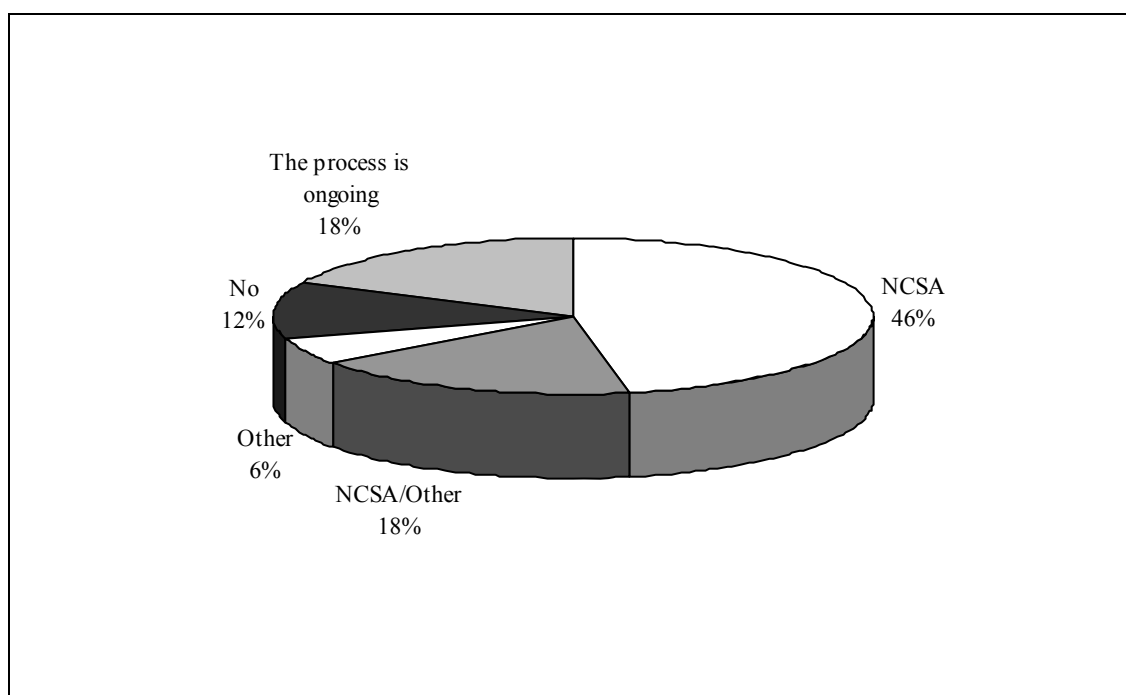


30. 在 17 个拉丁美洲和加勒比国家中, 有 12 个国家(70%)评估了国家一级的能力建设需求, 3 个国家(18%)仍处于这一进程之中, 两个国家(12%)尚未开始评估。8 个国家采用了能力自我评估作为评估框架, 3 个国家采用了国家能力自我评估和其他手段相结合的方法, 只有一个国家采用了其他的评估框架。没有任何一个次区域已完成这一进程。

表 13
对与 DLDD 相关的能力建设需求的评估(拉丁美洲和加勒比)

Subregion	NCSA	NCSA/Other	Other	No	The process is ongoing
Andean	1	0	1	1	0
Caribbean	3	2	0	1	1
Mesoamerica	3	0	0	0	1
South Cone	1	1	0	0	1
LAC (total)	8	3	1	2	3

图 9
 对与 DLDD 相关的能力建设需求的评估(拉丁美洲和加勒比)



31. 在已经评估了本国能力建设需求的 12 个拉丁美洲和加勒比国家中, 有 7 个国家(58%)还评估了它们实施举措的财政资源需求。这 7 个国家中有 5 国(71%)已将所需财务资源纳入了投资框架。

表 14
 对与 DLDD 相关的能力建设需求所需资源的评估(拉丁美洲和加勒比)

<i>Subregion</i>	<i>Resource requirements assessed and included in an investment framework</i>	<i>Resource requirements assessed but not included in an investment framework</i>	<i>Resources for capacity-building needs not assessed</i>
Andean	1	0	1
Caribbean	2	2	1
Mesoamerica	1	0	2
South Cone	1	0	1
LAC (total)	5	2	5

d. 北地中海

32. 北地中海只有两个国家回答了这一问题。因此该区域的这些数字很小, 这是可以理解的。这两个国家都没有报告因开展国家能力自我评估而产生的举措。

表 15
与 DLDD 相关的能力建设举措的数目(北地中海)

<i>Region</i>	<i>Number of NCSA-generated capacity-building initiatives in 2008</i>	<i>Number of NCSA-generated capacity-building initiatives in 2009</i>	<i>Number of other capacity-building initiatives in 2008</i>	<i>Number of other capacity-building initiatives in 2009</i>
NMED (total)	0	0	2	1

33. 只有一个国家(北地中海区域已提交报告唯一的非发达国家)回答了在国家一级对与 DLDD 相关的能力建设需求进行评估的问题。该国报告说它已采用国家能力自我评估的方法评估了这些需求。它还评估了为应对能力建设需求所必要的资源,但没有将相关的所需经费纳入投资框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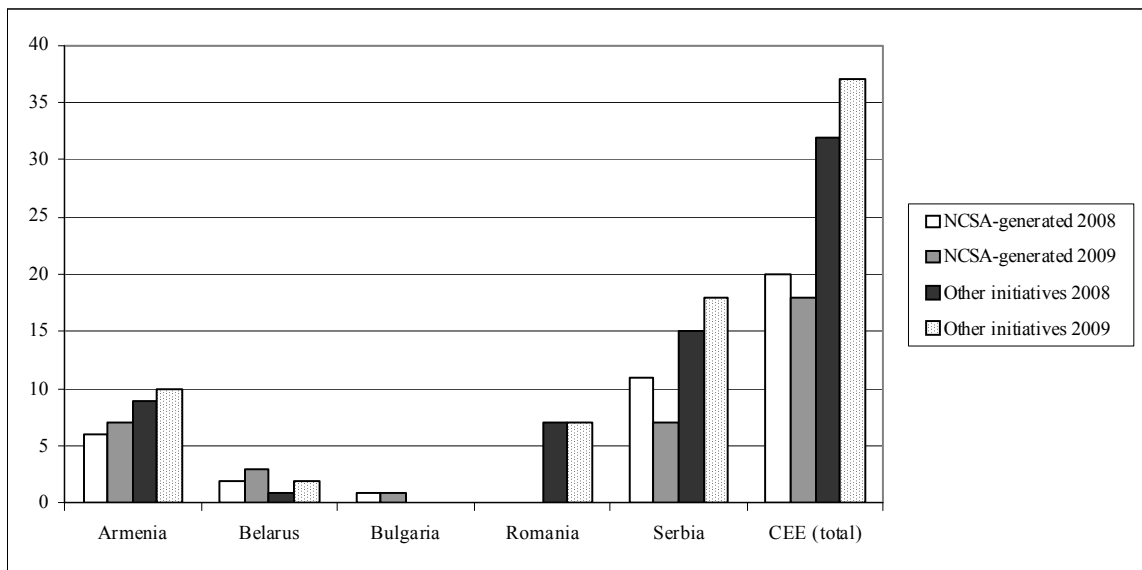
e. 中欧和东欧

34. 提交了报告的 9 个国家中有 5 个国家回答了这一问题。该两年期间,塞尔维亚在这两类的举措数目最多。2008 至 2009 年,该区域的举措总数目仅略有增加(从 52 项增至 55 项);因开展国家能力自我评估产生的举措略有减少,其他举措略有增加。

表 16
与 DLDD 相关的能力建设举措的数目(中欧和东欧)

<i>Country Party</i>	<i>Number of NCSA-generated capacity-building initiatives in 2008</i>	<i>Number of NCSA-generated capacity-building initiatives in 2009</i>	<i>Number of other capacity-building initiatives in 2008</i>	<i>Number of other capacity-building initiatives in 2009</i>
Armenia	6	7	9	10
Belarus	2	3	1	2
Bulgaria	1	1	0	0
Romania	0	0	7	7
Serbia	11	7	15	18
CEE (total)	20	18	32	37

图 10
与 DLDD 相关的能力建设举措的数目(中欧和东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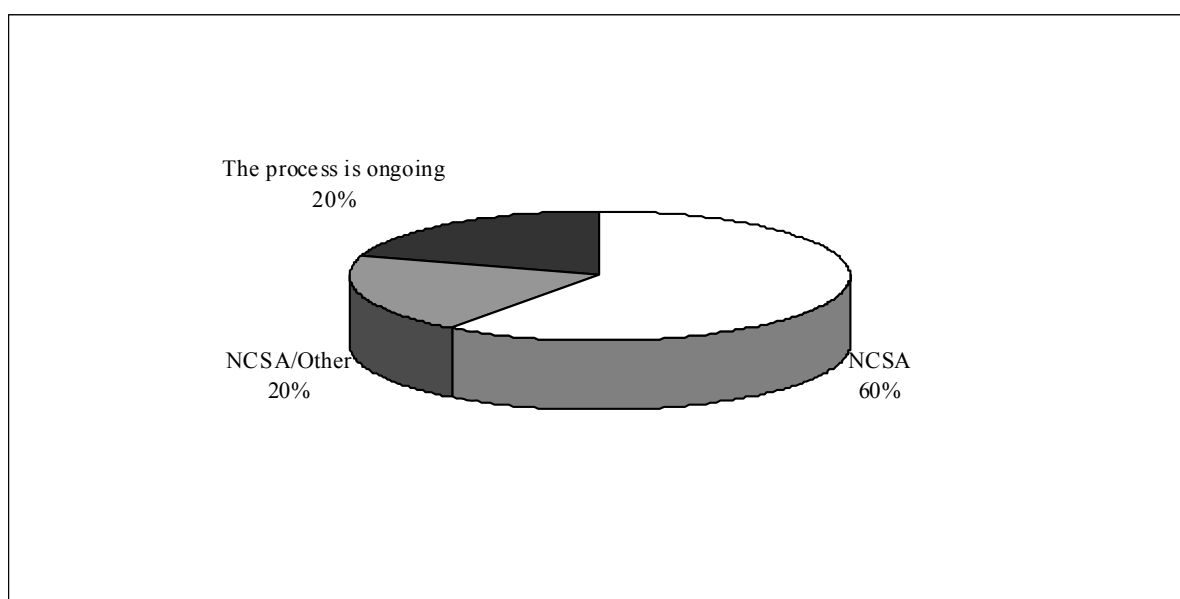


35. 有 5 个国家评估了本国的能力建设需求，其中有 3 个国家采用了国家能力自我评估，1 个国家采用了综合方法。1 个国家仍在开展这一进程。

表 17
对与 DLDD 相关的能力建设需求的评估(中欧和东欧)

Region	NCSA	NCSA/Other	Other	No	The process is ongoing
CEE (total)	3	1	0	0	1

图 11
对与 DLDD 相关的能力建设需求的评估(中欧和东欧)



36. 在评估了本国能力建设需求的 4 个国家中，有两个国家没有评估所需的相关资源，另两个国家则进行了此种评估，并将此种资源纳入了投资框架。

表 18
对与 DLDD 相关的能力建设需求所需资源的评估 (中欧和东欧)

<i>Region</i>	<i>Resource requirements assessed and included in an investment framework</i>	<i>Resource requirements assessed but not included in an investment framework</i>	<i>Resources necessary for capacity-building needs not assessed</i>
CEE (total)	2	0	2

2. 国家对达标的贡献

到 2014 年时，至少 90%的受影响国家缔约方、分区域和区域报告实体将执行 DLDD 相关能力建设规划、计划或项目。
(见 ICCD/CRIC(9)/INF.2, 第 II.C.10 节, CONS-O-13 模板)

a. 非洲

37. 有 30 个非洲国家在本报告周期提交了报告，其中有 25 个国家报告了 2008-2009 年期间的能力建设举措。有一个国家报告说它没有实施任何此种举措，4 个国家没有回答这一问题。指出在 2008-2009 年期间没有此种举措的该国报告说，

它计划在 2010-2011 年期间实施某种举措。在没有提供 2008-2009 年数字的 4 个国家中，有两个国家指出它们将在 2010-2011 年实施一些举措，有一个国家将在 2012-2013 年这样做。有一个国家未回答这一问题。

38. 这意味着，2008-2009 年期间至少有 83% 的受影响国家实施了与 DLDD 相关的能力建设计划、方案或项目。这已经十分接近于 90% 的这一起始比例。如果国家缔约方的计划能见效，又如果正在实施能力建设方案的国家能维持现有的参与程度，就很容易到 2014 年时达到这一起始比例。

b. 亚洲

39. 本报告周期有 28 个亚洲国家缔约方提交了报告。18 个国家在 2008-2009 年实施了能力建设举措，3 个国家没有实施，7 个国家未回答这一问题。这意味着目前至少有 64% 的缔约方实施了此种举措。

40. 没有实施能力建设举措的 3 个国家都指出，它们计划在 2012-2013 年期间实施一些举措。在没有提供 2008-2009 年数字的 7 个国家中，有两个国家指出它们计划在 2010-2011 年实施一些举措，两个国家计划在 2012-2013 年这样做，一个国家说它没有此种计划，两个国家没有回答这一问题。

41. 这意味着，如果所有的期望都能得到实现，到 2014 年时至少有 89% 的国家将达到起始比例。这将是一种良好的结果，但条件是所有的国家都必须完成它们的计划，而且目前正在实施能力建设措施的国家将继续这样做。

c. 拉丁美洲和加勒比

42. 拉丁美洲和加勒比提供的数据显示了在达到该具体目标方面取得了进展。在 2008-2009 年实施了能力建设举措的 10 个国家中，有 7 个国家没有回答这一问题。目前，这将意味着至少有 58% 的国家实施了此种举措。不过，如果国家缔约方的计划能得到落实，拉丁美洲和加勒比将在 2016 年即比商定的年份晚两年达到起始比例。这是因为在回答了 2008-2009 年数字的 7 个国家中，有 3 个国家宣布了它们 2010-2011 年的计划，一个国家宣布了 2012-2013 年的计划，一个国家宣布了 2014-2015 年的计划，一个国家宣布了 2016-2017 年的计划；一个国家则说它有没有此种计划。

43. 这意味着到 2014 年时，82% 的拉丁美洲和加勒比国家将有能力建设举措。南锥体和中美洲次区域将分别在 2011 和 2013 年达到起始比例。另一方面，安第斯次区域只能在 2016 年达到起始比例，而加勒比次区域除非能在今后几年作出计划并实施更多的举措，否则就无法达到起始比例。

d. 北地中海

44. 两个北地中海国家(40%)报告了 2008-2009 年期间的举措，其他的国家没有作答。在其余的 3 个国家中，有一个国家指出它将在 2012 至 2013 年实施此种举措，一个国家指出它没有实施此种举措的计划，一个国家没有作答。这意味着到

2014 年时，至少有 60%的拉丁美洲和加勒比国家将有能力建设举措，这大大低于 90%这一起始比例。

e. 中欧和东欧

45. 5 个中欧和东欧国家(55%)报告了 2008-2009 年的能力建设举措。在其余 4 个国家中，有两个国家指出它们已经为 2012-2013 年制定了若干计划，一个国家没有此种计划，一个国家没有作答。这意味着到 2014 年时，至少有 77%的国家将有此种举措，这低于起始比例。

3. 定性评估

“贵国是否已从下列的一个或多个机构获得了建设防治 DLDD 能力的援助？”

(见 ICCD/CRIC(9)/INF.2, 第 II.C.10 节, CONS-O-13 模板)

a. 非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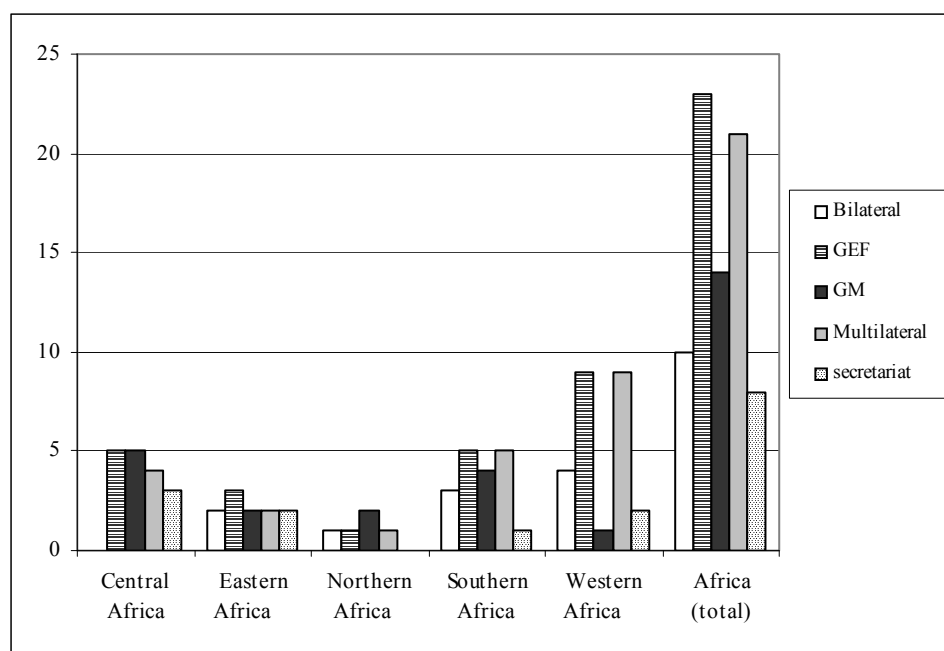
46. 非洲国家普遍获得若干机构提供的能力建设支助。此种支助以全环基金提供的为最多(30 个国家中有 23 个获得支助)。其他的多边机构也相当积极。全环基金支助和多边支助在西非最为显著。每个次区域都有少量的国家获得了双边支助；但中部非洲没有获得任何此种支助。如前所述，必须审慎对待这些数字，因为在将国家报告与发达国家缔约方提交的报告相比较时可发现，接受支助的国家提供的数字与这些报告有出入。

表 19

机构对能力建设的支助(非洲)

<i>Subregion</i>	<i>Bilateral</i>	<i>GEF</i>	<i>GM</i>	<i>Multilateral</i>	<i>Secretariat</i>
Central Africa	0	5	5	4	3
Eastern Africa	2	3	2	2	2
Northern Africa	1	1	2	1	0
Southern Africa	3	5	4	5	1
Western Africa	4	9	1	9	2
Africa (total)	10	23	14	21	8

图 12
机构对能力建设的支助(非洲)



b. 亚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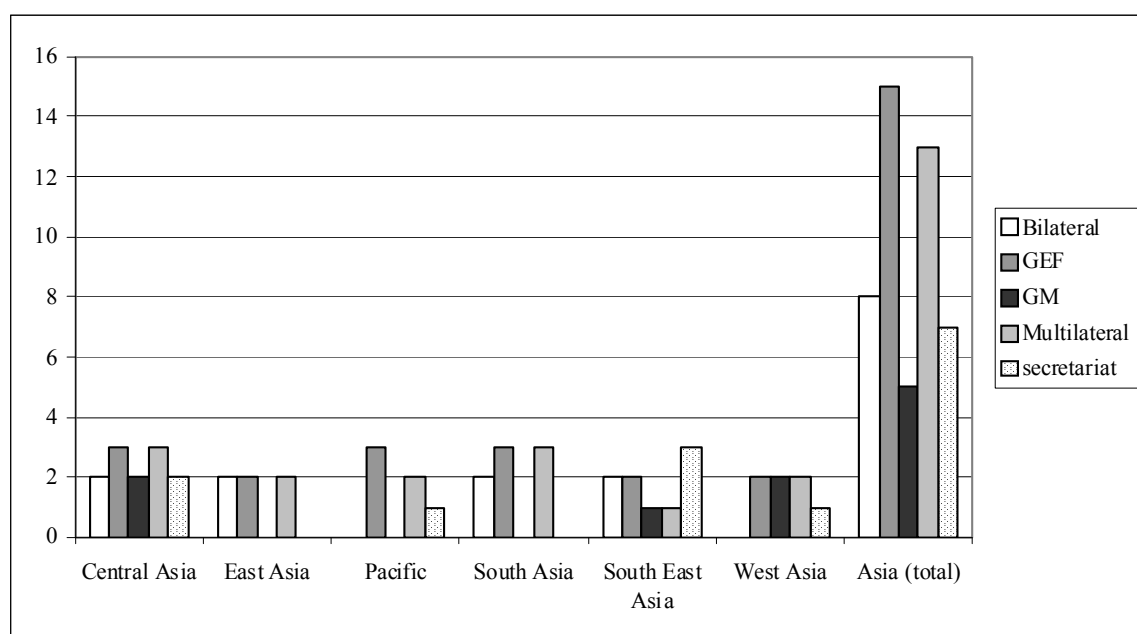
47. 亚洲与机构提供的支助相关的状况与非洲十分相似；全环基金和其他多边机构在提供支助方面最为积极。不过获得此种支助的国家的比例不如非洲的高；大约只有半数国家获得这些机构的支助。

48. 值得注意的是，有两个国家(土库曼斯坦和乌兹别克斯坦)获得了所有五类组织提供的支助。有一个国家(印度尼西亚)获得了四类组织的支助，7个国家获得了三类组织的支助，3个国家获得了两类组织的支助，7个国家仅获得一类组织的支助。有8个国家缔约方没有回答这一问题，其中5个是西亚国家。这解释了该次区域获得支助国家的数目相对较少的原因。

表 20
机构对能力建设的支助(亚洲)

Subregion	Bilateral	GEF	GM	Multilateral	Secretariat
Central Asia	2	3	2	3	2
East Asia	2	2	0	2	0
Pacific	0	3	0	2	1
South Asia	2	3	0	3	0
South East Asia	2	2	1	1	3
West Asia	0	2	2	2	1
Asia (total)	8	15	5	13	7

图 13
机构对能力建设的支助(亚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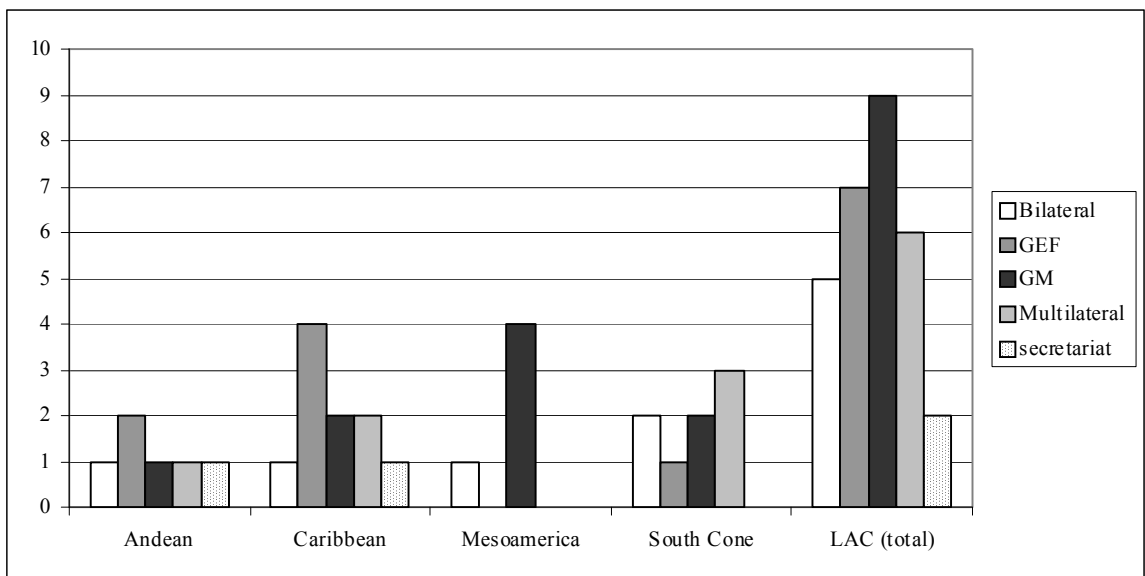
c. 拉丁美洲和加勒比

49. 在各机构对拉丁美洲和加勒比区域能力建设提供的援助方面，数据显示全球机制是最积极的机构，其次是全环基金。

表 21
机构对能力建设的支助(拉丁美洲和加勒比)

<i>Subregion</i>	<i>Bilateral</i>	<i>GEF</i>	<i>GM</i>	<i>Multilateral</i>	<i>Secretariat</i>
Andean	1	2	1	1	1
Caribbean	1	4	2	2	1
Mesoamerica	1	0	4	0	0
South Cone	2	1	2	3	0
LAC (total)	5	7	9	6	2

图 14
机构对能力建设的支助(拉丁美洲和加勒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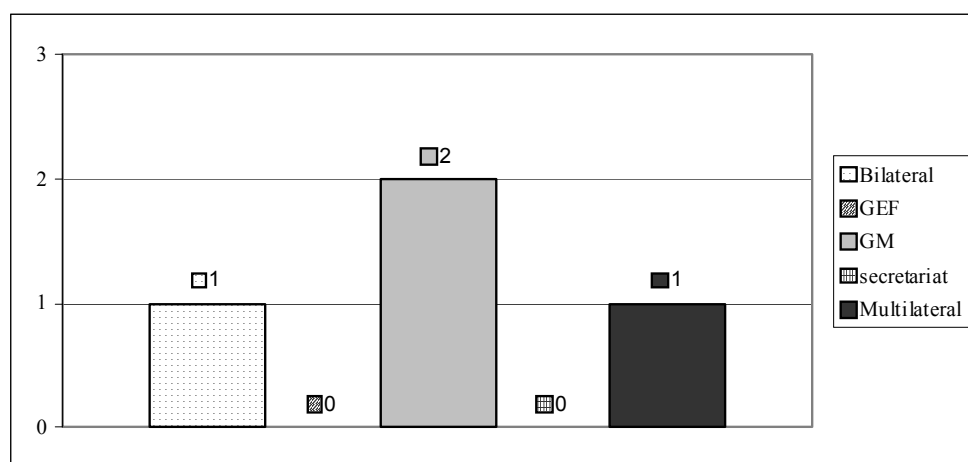
d. 北地中海

50. 两个北地中海国家报告说它们获得了此种支助，一个国家获得了 3 个机构的支助(有意思的是，这个国家也是发达国家缔约方)，一个国家获得了一个机构的支助。

表 22
机构对能力建设的支助(北地中海)

Region	Bilateral	GEF	GM	Multilateral	Secretariat
NMED (total)	1	0	2	1	0

图 15
机构对能力建设的支助(北地中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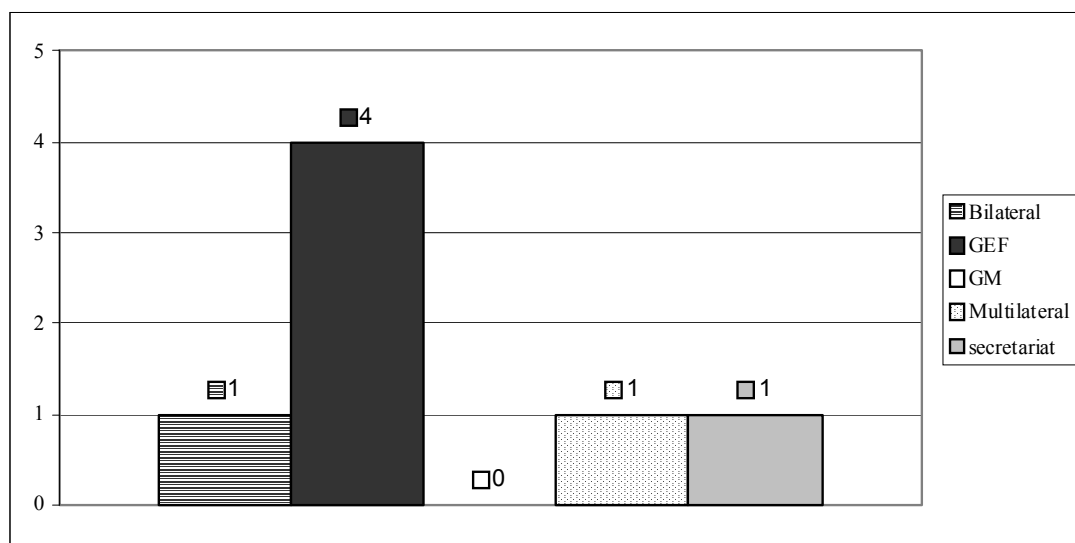
e. 中欧和东欧

51. 有 5 个中欧和东欧国家获得了此种支助。有一个国家获得了 3 个不同机构的援助，所有其他的国家只获得一个机构的援助。这些援助主要来自全环基金。

表 23
机构对能力建设的支助(中欧和东欧)

<i>Region</i>	<i>Bilateral</i>	<i>GEF</i>	<i>GM</i>	<i>Multilateral</i>	<i>secretariat</i>
CEE (total)	1	4	0	1	1

图 16
机构对能力建设的支助(中欧和东欧)



C. 发达国家缔约方

1. 支助与 DLDD 相关的能力建设举措的数目

52. 发达国家缔约方提供的数据表明，它们支助了 101 个受影响国家缔约方、一名观察员、一个尚未宣布其地位的国家缔约方、6 个作为整体的次区域、以及两个作为整体的区域。有一个发达国家缔约方指出，它向世界各地的能力建设举措提供了支助。

53. 有 36 个受影响国家缔约方、6 个次区域和一个区域获得了一个发达国家缔约方的支助，37 个受影响国家缔约方和一个区域获得了两个发达国家缔约方的支助，15 个受影响国家缔约方和一名观察员获得了 3 个发达国家缔约方的支助，12 个受影响国家缔约方获得了 4 个发达国家缔约方的支助，一个(西非)受影响国家缔约方获得了 5 个发达国家缔约方的支助，一个(西非)发达国家缔约方获得了 6 个发达国家缔约方的支助。

54. 令人惊讶的是，没有任何一项因开展国家能力自我评估产生的举措获得了支助，而大量其他的举措则获得了支助。

表 24
发达国家缔约方支助与 DLDD 相关的能力建设举措的数目

<i>Country Party</i>	<i>Number of NCSA-generated capacity-building initiatives supported in 2008</i>	<i>Number of NCSA-generated capacity-building initiatives supported in 2009</i>	<i>Number of other capacity-building initiatives supported in 2008</i>	<i>Number of other capacity-building initiatives supported in 2009</i>
Australia			20	20
Canada			4	4
Czech Republic	0	0	24	23
Denmark				
European Union				1
France			26	29
Germany	0	0	965	965
Israel			11	5
Italy			17	7
Netherlands	0	0	15	15
Norway			2	2
Switzerland			1	1
Total	0	0	1 075	1 072

55. 这种援助的地域分配状况见表 25。显而易见但不足为奇的是，这种支助都集中在非洲和亚洲。西非是获得支助最多的次区域，其次是南部非洲。

表 25
发达国家缔约方向与 DLDD 相关的能力建设举措提供援助的地域分配状况

<i>Entity</i>	<i>Number of entities supported</i>
Africa	44 and 3 subregions and region
Central Africa	7 and subregion
Eastern Africa	6 and subregion
Northern Africa	5
Southern Africa	11 and subregion
Western Africa	15 and subregion
Asia	30 and 2 subregions and region
Central Asia	5 and subregion
East Asia	2 and subregion
Pacific	3
South Asia	7
South East Asia	8
West Asia	5

<i>Entity</i>	<i>Number of entities supported</i>
Latin America and the Caribbean	19
Andean	4
Caribbean	3
Mesoamerica	7
South Cone	5
Northern Mediterranean	2
Central and Eastern Europe	6
Observer	1
Country Party that has not yet declared its status	1
Support provided worldwide	1
Total	101 country Parties, 1 observer, 1 country Party that has not yet declared its status, 6 subregions, 2 regions and 1 worldwide

2. 国家对达标的贡献

到 2014 年时，至少 90%的受影响国家缔约方、分区域和区域报告实体将执行 DLDD 相关能力建设规划、计划或项目。

(见 ICCD/CRIC(9)/INF.2, 第 II.C.10 节, CONS-O-13 模板)

56. 向发达国家缔约方提出的问题是，在提交报告时，它们是否有计划支助一个或多个受影响国家缔约方/次区域/区域执行与 DLDD 相关的能力建设计划、方案或项目。

57. 有 8 个发达国家回答了这一问题，4 个国家没有作答。6 个国家回答说它们将在 2010-2011 年期间提供此种支助，两个国家说它们将在 2012-2013 年期间这样做。在回答了问题的 8 个国家中，有 5 个国家提供了有关它们正在计划支助的国家/次区域/区域的资料。有两个发达国家报告说它们将支助作为一个区域的非洲，有一个国家报告说它将支助作为一个区域的亚洲。东亚和南亚将作为次区域获得支助，而将获得支助的所有单独的国家缔约方除了一个国家外都在亚洲(7 个在东南亚、6 个在南亚，5 个在中亚，2 个在东亚，1 个在太平洋)。一个尚未宣布其地位的国家缔约方也将获得支助。没有提及任何一个国家将获得一次以上的支助。这意味着到 2014 年时，该两个区域共计有 22 个国家将获得支助。

D. 全球环境基金

58. 数据明确显示，全环基金是对在《防治荒漠化公约》范围内的能力建设举措最积极的支助机构。就本项业绩指标而言，全环基金提供了资料，说明它在

2008 年支助 40 项因开展国家能力自我评估产生的能力建设举措的情况。全环基金报告说它支助非洲、亚洲(包括太平洋)以及拉丁美洲和加勒比的最不发达国家和小岛屿发展中国家。全环基金指出,目前缺乏将计划、方案或项目纳入与 DLDD 相关的国家规划和政策主流的工作,而且各种计划、方案或项目在能力建设的受惠方、内容、后勤安排等等方面存在着种种缺陷,使该基金在这一进程中遇到了重大的困难。全环基金还强调,根据开发署/全环基金最不发达国家/小岛屿发展中国家有针对性的能力建设和可持续土地管理主流化组合办法制定一项框架,促使一系列利益攸关方、包括民间社会组织和私营部门参与这一进程的工作,是一项艰巨的任务。²

三. 结论

59. 尽管受影响缔约方和发达国家缔约方提供的有关能力建设的资料显然有所差异,但仍然可以对与 DLDD 相关的能力建设举措的状况作出相当良好的评估。目前世界各地有着大量的能力建设举措,而且包括全环基金的多边机构以及至少从捐助方的观点来看还有双边合作伙伴对这些举措予以大力支助。非洲和亚洲这方面居领先地位。

60. 这些举措绝大多数并不是因为进行了国家能力自我评估而产生的,尽管在事实上,对本国的能力建设需求进行了评估的国家几乎全都采用了国家能力自我评估的方法。与国家能力自我评估相关的项目没有受到双边合作伙伴的任何重视。这是很不寻常的事实。查明造成这一事实的原因将是令人关心之举。

61. 许多评估了本国能力建设需求的国家还评估了它们相关的财政资源需求,其中有半数国家还将此种需求纳入了投资框架。非洲的经验表明,没有任何证据表明能力建设项目的数目与投资框架举措之间存在着任何相关的联系。

62. 到 2014 年时达到有 90%的受影响国家缔约方、次区域和区域报告实体执行与 DLDD 相关的能力建设计划或方案或项目的这一具体目标的可能性很大。71%的缔约方已在实施此种举措,如果它们的计划都得到落实,到 2014 年时将有 92%的缔约方实施此种举措。不过值得注意的是,在达到这一目标方面还存在着区域平衡的差异。

63. 在今后的报告进程中或许是很有意义的工作,是收集有关受影响国家缔约方实施能力建设举措的类型的信息,据以更深入地了解它们的需求。许多发达国家缔约方已表示打算在未来几年内支助受影响国家开展能力建设。因此,更多的信息可有利于提高这一进程的效益。

64. 同样有益的工作是应该探讨为什么获得双边援助的受影响国家缔约方提供的有关此种援助的资料会与发达国家缔约方提供的资料有所不同。

² 全环基金秘书处有关获得数据的问题,使它难以提供更详尽的信息。

四. 建议

65. 以下是可供缔约方在审评委第九届会议上审议的初步建议，审议时应考虑到本文件所载的初步分析，以求早日开始就将转交第十届缔约方会议的决定草案进行协商：

(a) 请发达国家缔约方、全环基金和其他多边机构支助报告说它们缺乏为切实执行《公约》所需的能力的受影响国家缔约方，尤其是支助报告说它们没有计划发展此种能力的受影响缔约国，以求到 2014 年时达到 90%的这一具体目标；

(b) 尤其应该应安第斯和加勒比国家以及中欧和东欧国家的请求向它们提供支助，以求使世界各地正在发展其执行《公约》的能力的国家具有更均衡的能力；

(c) 请《防治荒漠化公约》秘书处和全球机制考虑到数据质量和收集资料的相关方法等因素，以求促进这一反复开展的进程，并最终提高缔约方和其他报告实体提供的报告产出；

(d) 还请秘书处与全环基金协商，使全环基金能提供所需的和该基金现有数据有可能提供的业绩指标相关信息；同样还请秘书处继续与全环基金协商，以求提高通过国家能力自我评估提供的支助的效益，从而增强这些评估的效率和功效；

(e) 敦促附属机构和公约机构根据注重成果的方法，将考虑这些建议的工作纳入各自的 2012-2013 年工作方案之中，以便根据各自的任务，向受影响国家缔约方提供所需的援助，协助它们实现“战略”的业务目标 4。

(f) 在这方面请全球机制向受影响国家提供更多的支助，支助它们对开展能力建设的财政需求进行评估，并将此种需求纳入投资框架。敦促需要获得此种支助的国家在 2011 年 4 月前与全球机制联系，使全球机制得以将相关的一揽子工作方案列入它将向第十届缔约方会议提交的更新的工作方案。